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为强化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以下简称“我园”）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落实绩效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和《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2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从预算执行、绩效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管理、资产管理等多个方面全面梳理我园 2021 年度我园履职绩效，分析部门履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并提出针对性建议，形成本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坚持民主管理，依法办园，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指示和决定；
2. 实行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劳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为家长解除后顾之忧，热忱为家长服务；
3. 尊重儿童的人格尊严和基本权利，尊重儿童身心发展的特点和规律，为儿童提供健康、丰富的生活和活动环境。合理组织幼儿一日生活活动和其它活动，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4. 严格执行幼儿园安全、卫生保健制度，保证幼儿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 年我园部门预算有关项目支出均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程序和要求，提供相关文件依据、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

定，加强对项目的检查、监控和督促，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部门预算编制合理、规范

我园严格按照履职、事业发展规划以及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预算，申报的预算与部门履职紧密相关，与整体工作任务目标相匹配，基本支出按相应标准合理测算，项目支出均进行科学测算，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情况进行合理的预计，确保单位预算编制合理、规范。

我园年初测算人员经费明细是根据当前在职教工人数测算，因中途保安保洁等岗位从聘用人员转为服务外包，故后追加后勤管理经费 25 万元。

2. 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明确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关通知要求，“各预算单位在编制 2021 年部门预算时，按要求开展部门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审工作。”2021 年度，我园所有预算项目均纳入绩效目标管理范围，且均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一年度目标”的原则和方式梳理编制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了绩效目标全覆盖。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根据 2021 年度绩效自评补报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本部门各预算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较为清晰、细化、可量化。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方面

2021 年度，我园年初预算批复数为 1245.82 万元，调整后预算共计 1422.97 万元，决算数为 1383.1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2%。单位具体预算执行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1-1 2021 年度单位预算批复及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支出数	执行率
一、	基本支出	55.86	55.86	54.97	98.41%
二、	项目支出	1189.96	1367.11	1328.16	97.15%

（1）政府采购执行情况。2021 年度，我园无政府采购。

（2）财务合规性。一是资金支出的规范，我园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均符合财务相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资金调整、调剂规范；三是会计核算的规范，我园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及其他核算均符合规定，按标准支出，无虚列支出、无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

（3）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按照预决算信息公开有关要求，我园在官方门户网站公开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及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等信息，公开信息内容完整且清晰。

2. 项目管理方面

我园从项目立项、过程监管、结项三方面对项目实施全流程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执行，并达到预期效果。

（1）立项管理。我园所有项目设立、调整均按规定申

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并经我园集体决策审议通过设立。项目招投标和合同签订均依据我园采购管理办法及合同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

（2）过程监督管理。我园严格按照上级主管部门的资金管理制度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对我园的项目资金使用及项目执行进度进行有效的监控。

（3）结项管理。我园制订了详实的履约评价体系，及时对货物类采购、服务类项目以及政府投资等项目进行结项验收，并将结项验收结果运用到后续项目管理或供应商合作。

3. 资产管理方面

我园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机制，对资产的购置、使用、报废、处置进行了完善的管理和监控，每年及时清查闲置资产进行报废及处置，确保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配置规范。2021 年度，我园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171.25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4. 人员管理方面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园无核定编制人员，劳务派遣人员人数（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59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100%，人员规模控制良好。

5. 制度管理方面

我园内部管理制度健全，主要包含财务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以及重大决策

议事规则等。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合理规划，进一步美化校园环境；
2. 制度先行，强化教职工队伍建设；
3. 科研引领，有序推进课程建设；
4. 规范管理，完善后勤保障机制；
5. 多措并举，促进家园共育工作。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我园大力改善了幼儿学习与生活环境；逐步提升教职工工作与生活质量；逐步完善组织机构；建立健全规章制度；提升内部管理水平；提高教师专业能力。

2. 组织全体教师进行专业技能、理论素养、科研能力等培训及考核活动，通过有效的园本教研及培训、外出学习、基本功比赛等多种形式，促进教师专业发展。

3. 借助专家讲座、园长讲座、专题培训、头脑风暴等活动帮助教师理解主题活动的开展与实施，重视游戏的独特价值，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

4. 调整幼儿作息制度，完善一日生活流程，科学安排活动内容，研究过度环节活动安排的有效性。

5. 强化落实领导班子服务群众、教师服务幼儿与家长、后勤服务一线教学与家长的服务理念，营造健康向上的精神文化，打造和谐团队。

（三）单位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1)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1 年度，我园无“三公”经费支出。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2021 年度，我园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47.0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46.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8.41%。

2. 效率性

(1) 预算执行率。2021 年，我园各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为 345.78 万元、691.57 万元、1037.35 万元、1383.13 万元，各季度的时序进度应为 25%、50%、75%、100%，因季度预算执行率为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与时序进度的比率，故我园各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22.04%、42.79%、62.53%、97.2%，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56.14%。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2021 年，我园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其中，行政类项目按照实际需求及时完成；补助发放类项目依据相关管理办法、政策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及时完成；工程类项目按照工程进度计划及时推进；委托服务类项目按照合同要求及时完成；采购类项目根据年初计划及时完成。同时，部门整体支出发挥资金保障作用，使得我园各项重点工作任务保质保量完成。

3. 效果性

根据相关部门以及市民反映，我园工作取得了较为明显的社会效益，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教师培训工作，优化教师队伍，提升教师专业素养，持续保障教育教学质量。同时保

障教职工合法权益，维护教师队伍稳定。

4.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2021 年，我园积极做好信访工作密切干群联系，畅通接访、来电、来信、网上信访等途径，积极主动对接相关信访处理单位，认真听取群众意见，在矛盾没有激化前抓住问题不放，坚持早发现、早控制、早解决，真正做到“情况在一线掌握，工作在一线落实，问题在一线解决，矛盾在一线化解”，减少了群众上访事件的发生。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2021 年度，学生家长及学校职工对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及《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规定，同时，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在推进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设方面进行了一些探索。主要工作经验及做法有：

（1）在评价结果应用中，我园严格按照财政要求组织绩效项目自评和绩效跟踪监督，推进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项目在开展过程中各环节的落实以及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同时，做好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公开工作。

（2）紧紧把握绩效跟踪工作。探索绩效跟踪监控，加

强过程监控，对已纳入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范畴的项目支出，定期采集试点项目的绩效运行信息。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经研究，影响我园绩效评分的问题及改进措施如下：

1.存在主要问题

（1）我园暂未制订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设定的绩效指标暂未能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2）绩效评价与预算编制、执行相协调的工作机制尚未建立。虽然财政部门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建立了与实际相结合并具有指导意义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但还不完善。在当前管理体制中，绩效评价还未纳入管理全过程，与预算编制、执行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和部门协调机制尚未建立，幼儿园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缺乏能落地的操作指引。

2.改进措施

（1）我园将逐步完善我国的绩效评价工作制度，有计划的建立和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制度，包括绩效目标审查制度、项目绩效考核制度、绩效奖惩制度等。

（2）结合业务部门职责-业务特点-工作计划-发展规划链条，全面梳理业务框架，构建绩效目标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清晰、可衡量，且包含能够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以指标促效益，以指标促管理，提

高中心履职效果。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制度。逐步建立和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制度，包括绩效目标审查制度、项目绩效考核制度、绩效奖惩制度等。

2. 逐步建立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3、对预算资金申报程序进行严格监控。使预算资金申报程序符合相关的合规性，并对预算资金的使用和会计核算情况及时做好记录，其能够有效地衡量绩效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提升预算申报资金的准确性。在现有的预算管理制度上，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将绩效管理理念贯彻单位履职，设置量化的预算绩效指标。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进行自评，实际自评得分为 90.47 分。具体详见附件 1。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名称	权重(%)	二级指标名称	权重(%)	三级指标名称	权重(%)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5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目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5.00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 X1 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X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 0 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 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 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我国部门预算总规模 10% 的，得 1 分；超出 10% 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2.00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一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00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都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关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照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存完整，账实相符（1分）；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固定资 产利用 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 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 产总额）X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 1 分； 2. 90%> 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 0.7 分； 3. 75%>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4 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 分。	1.00
		人员管 理	2	财政供 养人员 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 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 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 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1.00
				编外人 员控制 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 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 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 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比率≤10%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1.0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关凯、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及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2.00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X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X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5.00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X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X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X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X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 X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2.47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 X6 分。	6.00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3.00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众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	6.00

						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5\%$ ，得 6 分； 2.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 的，得 4 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 的，得 2 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 1 分。	
总分	100		100		100		90.47